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丰都）环准〔2023〕007 号

重庆科润塑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重庆科润塑业有限公司多功能农用薄膜扩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局原则同意重庆环科源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结论及其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一、项目建设内容：重庆科润塑业有限公司多功能农用薄膜扩产项目建设地址为丰都工业园区水天坪组团 B04-1/2 地块，项目属于科伦塑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扩产项目，但在重庆本地属于新建，且由重庆科润塑业有限公司负责实施，主要生产农用薄膜 1.6 万 t/a。项目代码为 2303-500230-04-01-368950，项目总投资 11014.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7%。

二、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的行业，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按规定标准和程序实施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在设计、建设和运行管理中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防止环境污染、生态破坏和风险事故等不良后果,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地面清洁废水、循环冷却废水一起经生化池(处理能力为 15m³/d)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水天坪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外排至长江。

(二) 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生产车间密闭,项目废气治理采用集气罩收集+干式过滤器+活性炭吸附浓缩+催化燃烧后经 40m 高的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

(三)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在设备选型时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采取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进行噪声防治。

(四) 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定期交再生资源回收公司回收利用;废过滤棉、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五) 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完善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三、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项目开工建设前,应向生态环境部门报送开工计划,向社会公开开工日期、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基本情况、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清单和实施计划等,并确保上述信息在整个施工期内处于公开状态。

五、请丰都县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和重庆丰都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丰都县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5 月 9 日

抄送: 丰都县应急管理局, 丰都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重庆丰都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环科源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